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435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3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4351号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协和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中源协和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源协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中源协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源协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源协和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中源协和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中源协和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鸣



张鸣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宝荣



张宝荣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晓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80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815,801 股，发行价格为 16.0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46,999,922.07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等）2,550,0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44,449,922.07 元。

截至 2019 年 07 月 22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账，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瑞华验字[2019]1201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自 2019 年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3,706,922.07 元，本年度收到归还 2022 年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072,023.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36,778,945.07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33,856,483.67 元（含 7 天通知存款未结算利息 5,791,780.82 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44,449,922.07
减：截至 2022 年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23,706,922.07
其中：以募集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40,000,000.00
募投项目“肿瘤标志物类诊断试剂开发项目”	39,000,000.00
募投项目“国家干细胞工程产品产业化基地三期建设项目”	257,000.00
募投项目“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4,449,922.07
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加：2023 年收到归还 2022 年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00,000,000.00
减：2023 年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3,072,023.00
其中：募投项目“肿瘤标志物类诊断试剂开发项目”	13,000,000.00
募投项目“国家干细胞工程产品产业化基地三期建设项目”	72,023.00
加：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及扣减手续费等净额	26,185,506.67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33,856,483.67
其中：7 天通知存款账户余额	32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上海分行	10550000001746408	444,449,922.07	8,061,503.04	活期
	10550000001761732		3,199.81	活期
	10550000001930598		90,00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10550000001918470		230,00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合计		444,449,922.07	328,064,702.85	

注：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表中“截止日余额”差异 5,791,780.82 元，系 7 天通知存款未结算利息形成。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十届十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十届九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使用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 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中源协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源协和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2023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大华核字【2024】0011004351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444.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7.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444.9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77.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1.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精准医学智能诊断中心项目”	募投项目“国家干细胞工程产品产业化基地三期建设项目”	40,000.00	30,000.00	30,000.00	7.20	32.90	-29,967.10	0.11	2024年6月	—	—	否	
募投项目“肿瘤标志物类诊断试剂开发项目”	募投项目“肿瘤标志物类诊断试剂开发项目”	6,000.00	6,000.00	6,000.00	1,300.00	5,200.00	-800.00	86.67	2023年12月	—	—	否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00	不适用	—	—	—	
	募投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444.99	4,444.99		4,444.99		100.00	不适用	—	—	—	
合计	—	50,000.00	44,444.99	44,444.99	1,307.20	13,677.89	-30,767.1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国家干细胞工程产品产业化基地三期建设项目建设周期约为2年（含前期工作时间），即2022年5月至2024年6月，因之前受到众所周知的不可控因素影响，项目环评、水资源论证、水土保持方案、施工图设计等进度均受到影响，导致项目未按计划进度推进。</p> <p>报告期，项目环评、水资源论证已分别进行了第一次专家咨询会，正根据专家意见进行相关报告的修改、完善；设计单位于2023年年初完成了第一版施工图设计，但是由于住建部于2023年3月、6月对约40项建设基础设计规范、标准进行了更新，考虑到项目实施合规性、前瞻性，设计单位依照新发布实施的规范、标准对全部施工图进行修改。日前已重新完成施工图送审稿并报送审核中。</p>											



	<p>综上所述，导致项目目前未按计划进度推进。</p> <p>截至目前，三期建设项目已在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完成项目备案，取得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取得《岩土勘察报告》和《岩土勘察报告审查合格证》。公司后续将持续跟进该项目建设进程。</p> <p>2、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投项目“肿瘤标志物类诊断试剂开发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相关事项，委托北京中源维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 EGFR/KRAS/BRAF/NRAS/ERBB2/PIK3CA 基因突变检测试剂盒（飞行时间质谱法）”（以下简称“组织试剂盒”）和“人循环肿瘤 DNA 多基因突变联合检测试剂盒”（以下简称“血液试剂盒”）的研究开发。期间因受到众所周知的不可控因素影响，项目临床试验的整体进度均受到较大的影响。</p> <p>截至目前，组织试剂盒的临床试验已全部完成，已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最终版注册文件。</p> <p>血液试剂盒，按照原工作计划已于报告期完成全部临床试验。后因期间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新颁布“抗肿瘤药物的非原研伴随诊断试剂临床试验注册审查指导原则”，对临床试验的设计、评价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包括临床试验机构、入组人群、对比方法等，特别是提出了与原研伴随诊断试剂的比较研究的评价方法；北京中源维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新要求与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相关部门及四家医院临床中心对血液试剂盒的临床试验方案进行了多次反复沟通调整，修订方案新增试验要求重新申报国家伦理审批，也影响了临床试验进度。截至目前，血液试剂盒临床试验修订方案新增试验要求已通过国家伦理审批，修订方案新增试验要求增加原研对照比较试验部分，北京中源维康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正按照修订方案新增试验要求积极推进临床试验，待临床试验完成后尽快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最终版注册文件。</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报告正文，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SCJDGL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别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企业收购、兼并、重组、破产清算项目审计；企业资产评估项目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税务管理、税务筹划；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2024年03月01日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2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张鸣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男

1970-02-04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12010319700204073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同高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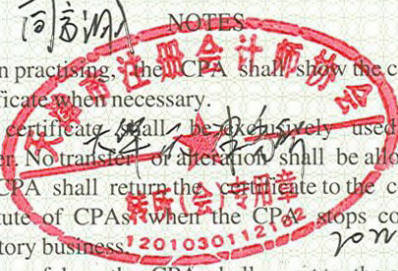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1200001104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08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张宝荣
 Full name 张宝荣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0-09-17
 Date of birth 1980-09-17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分所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分所
 身份证号码 120222198009173446
 Identity card No. 12022219800917344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0月 2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 10月 25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10130074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1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